

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包青天》劇本徵件計畫

投標廠商評選須知

一、本案依據「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藝文採購管理準則」成立「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包青天》劇本徵件計畫」採購評選委員會辦理徵案評選作業。

二、本案評選委員會由外聘專家、學者及本公司相關單位人員組成；另本公司於成立評選委員會時一併成立工作小組，工作小組成員由本公司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指定相關人員擔任。

三、評選作業：

(一) 資格審查：

投標文件經審查合於招標文件規定者，始得為評選之對象。

(二) 第一階段評選（節目內容開發）：

1、工作小組依據評審項目，就受評廠商資料擬具初審意見，連同受評廠商企畫書送交評選委員參考。

2、評選委員以書面審查及廠商簡報，及現場詢答進行評分。各評選委員就工作小組之初審報告、投標廠商所送之企畫書及下列評審項目及配分評定各廠商之得分並按各廠商得分高低排定序位。

3、第一階段評選項目及配分

項次	評選項目	配分
1	故事大綱、人物介紹、分集大綱、首集劇本	60分
2	主創團隊及預算、場景規模	25分
3	潛在市場策略計畫	10分
4	廠商現場詢答	5分
合計		100分

(三) 第二階段評選(劇本孵育)：

1、評選委員以第一階段入選之廠商開發完成之 3 集劇本進行書面審查及廠商現場詢答進行評分(本階段廠商不須簡報)。各評選委員就下列評審項目及配分評定各廠商之得分並按各廠商得分高低排定序位。

2、第二階段評選項目及配分

項次	評選項目	配分
1	劇本主題內容及架構	45 分
2	故事情節	20 分
3	人物刻畫	15 分
4	人物對白表達	15 分
5	廠商簡報及現場詢答	5 分
合計		100 分

四、簡報進行相關規定：

合於招標文件規定之廠商應於本公司指定之日期、時間及地點到場，並就其所提之「企劃書」內容，對委員會進行簡報並接受現場詢答，其程序如次：

- (一)簡報順序為投標順序。
- (二)主創團隊成員須至少一名出席，自備個人電腦(播放設備)。
- (三)簡報當日廠商輪至簡報時間未到者，經唱名 3 次仍未到者，視為放棄簡報與詢答權利，該投標廠商評分表之「廠商簡報及現場詢答」乙項為 0 分。評選委員會逕依「企劃書」或劇本評分。廠商簡報時，其他廠商應退出簡報會場至休息區。
- (四)每家廠商簡報時間為 5 分鐘，再由評選委員會與廠商進行詢答。詢答採「統問統答」方式，廠商回答時間共 10 分鐘(不含評選委員提問及發言時間)。
- (五)簡報形式不拘，惟廠商簡報不得更改其投標文件內容，廠商在簡報時如另提出變更或補充資料者，該資料應不納入評選。
- (六)投標廠商未出席簡報及現場答詢者，就其企劃書進行評選，不影響其投標文件之有效性。

六、優勝廠商評選作業及評定方式：

- (一) 第一階段「節目內容開發採購」及第二階段「劇本孵育採購」之評選作業，均採「序位法」評定優勝廠商，依固定價格給付。
- (二) 全部評審項目滿分合計總分為 100 分，評選委員於「評選評分表」(詳如《附件 1》《附件 2》)，各評審項目之評分加總轉換為序位。
- (三) 評選委員就受評廠商資料及各評審項目逐項討論後，由各評選委員辦理序位評比，就個別廠商各評審項目分別評分後予以加總，並依加總分數高低轉換為序位。
- (四) 於「評選總表」(詳如《附件 3》)彙整合計各廠商之序位，廠商之平均總評分在 80 分(含)以上(計算至小數點以下二位數，小數點以下第三位四捨五入)者為合格分數。未達合格分數者為不合格標，不列入「評選總表」排序且不得作為優勝廠商。若所有廠商平均總評分均未達合格分數時，則優勝廠商從缺並予以廢標。
- (五) 分數合格之廠商，並經出席評選委員另行表決後再次過半數之決定者，序位合計值最低廠商為第 1 名，其餘分數合格之廠商，亦得依序位合計值高低順序列為優勝廠商，至多取其序位前三名，且須經出席評選委員過半數同意，始得進入第二階段徵選。各評選委員評定序位後，應簽名或蓋章。
- (六) 不同評選委員之評選結果有明顯差異時，依評選委員會議決議或辦理複評。複評結果仍有明顯差異時，評選委員得就明顯差異情形討論後，作成下列議決或決議，並載明於會議紀錄：
 1. 維持原評選結果。
 2. 除去個別委員評選結果，重計評選結果。
 3. 廢棄原評選結果，重行提出評選結果。
 4. 無法評定最有利標。
- (七) 有 2 家(含)以上廠商為同一優勝序位者，且均得為決標對象時，擇配分最高之兩個評選項目，兩項得分合計後分數較高者，為優先議價對象。得分仍相同者，抽籤決定之。

- (八) 評選委員對於價格之評比，應考量該價格相對於所提供標的之合理性，以決定其評比結果。
- (九) 最後評選結果經簽報本公司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始得辦理後續議價程序。
- (十) 「評選評分表」如本評選須知《附件 1 及 2》，「評選總表」如本評選須知《附件 3》。

八、補充說明及規定：

投標文件澄清

- (一) 投標文件如有需投標廠商說明者，本公司依招標文件規定之條件審查廠商投標文件，對其內容有疑義時，得通知投標廠商提出說明。
- (二) 本公司審查廠商投標文件，發現其內容有不明確、不一致或明顯打字或書寫錯誤之情形者，得通知投標廠商提出說明，以確認其正確之內容。前項文件內明顯打字或書寫錯誤，與標價無關，本公司得允許廠商更正。將審查結果通知投標廠商，對不合格之廠商應敘明其原因。

評選須知《附件 1》

招標名稱：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包青天》劇本徵件計畫

招標案號：GBF111010018

第一階段(節目內容開發)評選評分表 (序位法)

項次	評選項目	評選項目配 分	廠商得分	
			廠商 1	廠商 2
1	故事大綱、人物介紹、分集大綱、 首集劇本	60		
2	主創團隊及預算、場景規模	25		
3	潛在市場策略計畫	10		
4	廠商現場詢答	5		
合計總分		100		
序 位				
評 選 意 見				
備註： 1. 委員評選及出席會議，應全程參與並親自為之，不得代理。 2. 各評選委員依各廠商之得分高低排定序位，得分最高者序位第 1，得分次高者序位第 2，餘類推。 3. 所有投標廠商皆需列入排序，惟評分高於 90 分(含)及未達 70 分者，請於上述「評選意見」欄內說明理由。 4. 本人知悉、並遵守「採購評選委員會評選委員須知」之內容。 5. 本表於評選完畢後密封存檔備查。				

日期： 年 月 日

評選委員簽名：_____



評選須知《附件 2》

招標名稱：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包青天》劇本徵件計畫

招標案號：GBF111010018

第二階段(劇本孵育)評選評分表 (序位法)

項次	評選項目	評選項目配分	廠商得分	
			廠商 1	廠商 2
1	劇本主題內容及架構	45		
2	故事情節	20		
3	人物刻畫	15		
4	人物對白語言表達	15		
5	廠商現場詢答	5		
合計總分		100		
序 位				
評 選 意 見				
備註： 5. 委員評選及出席會議，應全程參與並親自為之，不得代理。 6. 各評選委員依各廠商之得分高低排定序位，得分最高者序位第 1，得分次高者序位第 2，餘類推。 7. 所有投標廠商皆需列入排序，惟評分高於 90 分(含)及未達 70 分者，請於上述「評選意見」欄內說明理由。 8. 本人知悉、並遵守「採購評選委員會評選委員須知」之內容。 5. 本表於評選完畢後密封存檔備查。				

日期： 年 月 日

評選委員簽名：_____



評選須知《附件3》

招標名稱：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包青天》劇本徵件計畫（適用第一、二階段）

招標案號：GBF111010018

評選總表（序位法）

日期： 年 月 日

投標廠商	_____公司		_____公司		_____公司		_____公司		_____公司	
投標金額	NT\$		NT\$		NT\$		NT\$		NT\$	
評選委員	總分	序位	總分	序位	總分	序位	總分	序位	總分	序位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總評分/平均總評分										
評選結果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序位和(序位合計)										
優勝序位										

註：合格分數為平均總評分達 80 分（含）以上。

本案評選委員會之全體評選委員（出席者請簽名確認）：

評選委員姓名						
職業						
簽名						

（依姓氏筆劃排列）

1. 評選委員是否先經過逐項討論後，再予以評分：
2. 不同委員評選結果有無明顯差異情形(如有，其情形及處置)：
3. 評選委員會或個別委員評選結果與工作小組初審意見有無差異情形(如有，其情形及處置)：
4. 評選結果於簽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後生效。